

附件 3

镇坪黄连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要求

一、地理标志产品名称

镇坪黄连。

二、申请机构

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人民政府。

三、产地范围

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城关镇、华坪镇、钟宝镇、曙坪镇、上竹镇、牛头店镇、曾家镇共 7 个镇现辖行政区域。

四、质量要求

（一）基原

毛茛科植物黄连（*Coptis chinensis* Franch.）。

（二）立地条件

海拔高度 $\geq 1200\text{m}$ ，土壤类型为棕壤、黄棕壤，土层厚度 $\geq 30\text{cm}$ ，有机质含量 2.6%~3.9%，土壤 pH 值 5.5~6.5。

（三）栽培管理

1. 育苗。采用种子繁殖。播种时间为 10 月中下旬至 11 月中下旬，每 667m^2 播种 3~4kg。
2. 间苗。当种苗达到 2 片真叶时，按株行距 $1\text{cm} \times 1\text{cm}$ 左右间苗。
3. 移栽。春季和夏季 5 月至 6 月、秋季 9 月至 10 月份，以

株行距 (12~15) cm × 10cm 栽植, 栽植深度 ≤ 6cm, 栽后随即覆土压实。

4. 田间管理。

(1) 补苗。春季和夏季移栽的种苗在秋季补苗, 秋季移栽的种苗在翌年春季土壤解冻后补苗。

(2) 施肥。移栽后 25—30 天第一次施肥, 每 667m² 施无机肥 4~5kg。9 至 10 月第二次施肥, 每 667m² 施土杂肥 300~500kg, 搭配复混肥 15~20kg。以后每年 4 月、9 月各施 1 次。

(3) 培土。9 月施肥时, 将细碎的腐殖质土撒于畦面, 厚度 1~1.5cm。

(4) 除草。移栽后每年除草 3~5 次, 第 5 年除草 1 次。

(5) 除花萼。自移栽的第 2 年起, 当花萼抽出后, 及时剪除。

(6) 光照管理。栽后当年荫蔽度保持在 80%~85%, 第 2 年至第 3 年荫蔽度 ≤ 75%, 第 4 年后荫蔽度 ≤ 60%。

(四) 采收加工

1. 采收。移栽后 5—6 年, 于立冬前后开始采收。

2. 加工。采收后采用炕干等方式干燥至水分 ≤ 14%。

(五) 质量特色

1. 感官特色。多集聚成簇, 常弯曲, 形如鸡爪。单枝根茎长 3~6cm, 直径 0.3~0.8cm。少有过桥, 外皮灰黄, 质地坚实, 易折断, 断面整齐, 皮部橙红色或暗棕色, 木部鲜黄色或橙黄色, 气微, 味极苦。

2. **理化指标。**以盐酸小檗碱($C_{20}H_{18}ClNO_4$)计,小檗碱($C_{20}H_{17}NO_4$) $\geq 5.5\%$,表小檗碱($C_{20}H_{17}NO_4$) $\geq 0.80\%$,黄连碱($C_{19}H_{13}NO_4$) $\geq 1.6\%$,巴马汀($C_{21}H_{21}NO_4$) $\geq 1.5\%$ 。

3. **安全及其他质量要求。**产品安全及其他质量要求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五、专用标志使用

镇坪黄连产地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申请,经陕西省知识产权局核准后予以公告,并报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镇坪黄连的检测机构由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在符合资质要求的检测机构中选定。